

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函

地址：106306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32號

承辦人：尹菟榕

電話：02-33931799轉223

傳真：02-33931780

電子信箱：t1304@chw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金教字第11260019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11045072_1126001976_1_ATTACHMENT1.pdf）

主旨：為辦理「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臺灣母語日計畫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為增進國中現職教師閩南語能力，輔導與協助國中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以利閩南語之傳承及推廣，爰辦理旨揭計畫。
- 三、旨揭計畫報名資訊如下：
 - (一)研習日期：4月13日、4月20日及4月27日，共3日。
 -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 (三)研習對象：
 - 1、本市國中本土語言師資整備小組成員。
 - 2、本市各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現職教師，以能



說閩南語並將實際擔任教學者為優先。

(四)研習人數：150人。

(五)報名方式：3月29日至3月31日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開放報名，研習字號為北市研習字第1120313023號。

(六)研習課表：詳如附件。

四、檢附「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敬請轉知符合資格之教師踴躍參加。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